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于 2007 年 10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在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 5 号本部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10 月 15 日发出，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会议由杨建监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共 3 人，全体监事成员出席会议。

经与会监事讨论，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 2007 年三季度业绩报告；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本公司全体监事审核后认为：2007 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治理整改报告书》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本公司全体监事审议后认为：今年以来由监管部门指导下进行的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是非常及时非常必要的，对本公司建立起现代化、科学化的企业治理结构，起到了重大的积极推动。本公司相关部门在实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中，是积极、认真和负责的。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中，发现和改正了公司治理中包括本监事会运作中存在的许多问题，公司和本监事会予以了高度重视和认真整改。今后公司及本监事会要继续抓好公司治理，努力使公司的制度和运作进一步规范化和完善。本监事会经过审议决定通过《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

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治理整改报告书》。

特此公告。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 00 七年十月二十四日